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葛小波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5年3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顧偉先生、周衛平先生、吳衛華先生、楊振興先生及劉海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賀華先生、高偉先生及郭春明先生。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32,880,870.62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6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680,592,806 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18,113,197.14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0.0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兑换汇率的中间价计算。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派发现金红利。有关本次股息派发的股权登记日、具体发放日等事宜，公司将另行公告。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18,113,197.14	402,111,789.86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7,419,308.25	671,319,142.04	767,284,571.8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132,880,870.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720,224,98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612,007,67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720,224,98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117.68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股东利益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